

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教育部关于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要求，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方式进行，复试于 3 月下旬启动，具体安排请关注各招生学院网站通知（待后续发布）。参加我校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请按以下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一、认真学习国家相关政策文件，阅读学校及招生学院相关通知，了解复试安排

考生应认真学习《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参加复试前务必登录电子科技大学研招网（<https://yz.uestc.edu.cn>）提前查看《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操作指南》以及学院复试通知，保证对复试政策法规、要求、安排充分知情了解。

二、复试相关设备及环境要求

1. 复试方式为网络远程方式，使用统一的软件平台-飞书软件。复试采用“双机位”模式，复试设备准备如有困难的请及时与招生学院复试工作人员联系。考生需提前使用电脑和手机分别下载电脑端、手机端软件，熟悉软件使用，并按照《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操作指南》进行登录测试。同时请提前安装腾讯会议软件并注

册账号作为备选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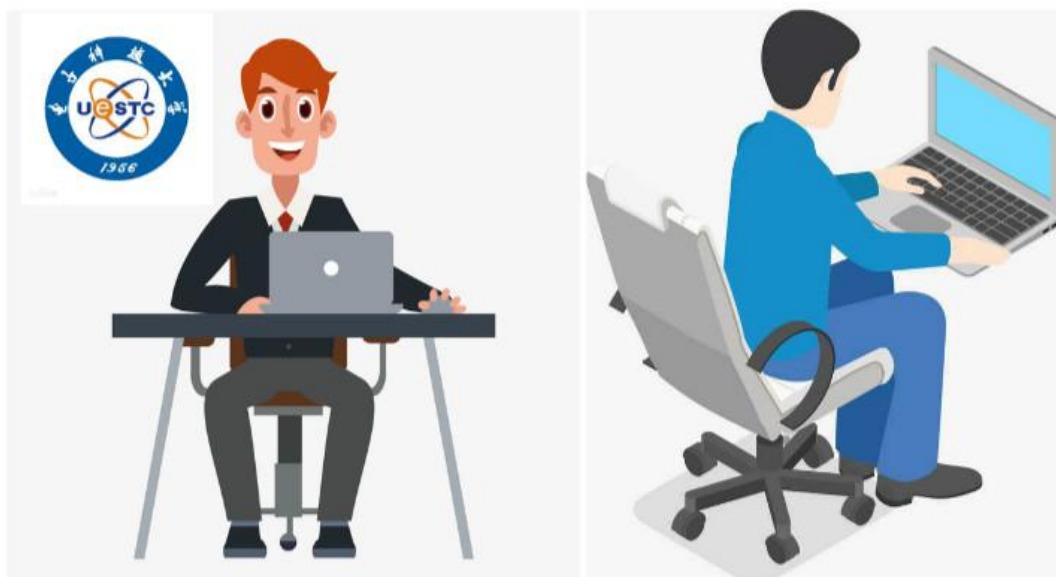
2. 建议准备 1 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需带有摄像头、麦克风、音响功能）作为复试的“主机位”。考生应当正对“主机位”摄像头。

3. 建议准备 1 部手机（需带有摄像头功能）作为复试的“辅机位”，同时用此设备进行“人脸识别”、打卡、及紧急情况下联系复试工作人员等操作。“辅机位”摄像头从考生后方成 45° 拍摄，要保证考生及“主机位”屏幕清晰地被复试专家看到。

4. 考生应当提前调试好设备以满足复试要求，保持电量充足，建议准备有线宽带网、WIFI、4G 网络等至少两种网络条件，网络良好正常并确保资费或流量充足。

5. 考生参加复试房间应干净整洁、独立、不受干扰、光线良好，房间内不得张贴或悬挂与复试相关资料，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严禁在培训机构、网吧等场所进行复试。

“双机位”场景参考如下：



主机位

辅机位

三、复试考生需准备的用品

1. 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
2. 初试准考证（可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
3. 黑色签字笔和空白 A4 纸若干。
4. 报考学院要求准备的其他考试用品。

四、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应当按招生学院规定时间，通过飞书软件，上传考生本人资格审核相关材料，如有补充材料也请一并上传。

五、复试注意事项

1. 考生应当按照《2021 年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通知》文件要求登录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

（<https://yz.uestc.edu.cn/manage/index.html>）进行复试信息确认、网上交费等操作。

2. 考生应当根据复试通知合理安排个人日程，确保可以正常参加复试。如有问题，请提前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

3. 考生进行复试准备如有困难需要提供帮助的，请及时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

4. 我校及相关学院通过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成电研招”微信公众号、招生学院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布的复试相关信息，一经发布，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六、复试考场纪律

（一）复试总体纪律要求

1.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妨碍相关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复试的秩序。

2. 考生凭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初试准考证按规定的提前登录复试平台，进行打卡，等待复试工作人员进行复试安排。

3. 考生无故失联的，无故未按照规定时间安排参加复试且未及时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的，复试过程中考生网络多次无故中断且未及时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的，将视为放弃复试。

4. 考生不遵守复试考场纪律，不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二）复试过程纪律要求

1. 复试开始前，考生要听从复试工作人员的指挥进行“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复试房间环境情况查验等工作，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除识别查验外摄像头应全程固定，不得移动。

2. 复试过程中，房间内除考生外不得有第二人出入或在场。桌面上除参加复试必备的电脑、手机及招生学院规定的其他材料外不得有任何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具有存储、编程、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其他无关物品。

3. 复试过程中，考生应当保持手机畅通，并将手机调整为震动或静音状态，除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外不得接打电话。

4. 复试过程中，若发生如软硬件故障等突发事件应第一时间通过电话与复试工作人员取得联系，听从指挥，解决问题，已作答的题目原则上不重新作答。

5. 复试过程中，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

6. 复试过程中，考生除网络远程复试软件平台外不得使用其他无关复试的软件，不得进行网络搜索、查询等与复试无关的操作。

7. 复试过程中，复试工作人员可根据情况，通过随机巡视考生所在房间环境、询问个人基本信息等方式对于考生情况进行查验，考生应当配合。

8. 复试过程中，考生严禁左顾右盼、打手势、做暗号，夹带、旁窥，严禁录制、存储复试场景相关音视频，不得在网络传播或提供给相关培训机构与复试相关的音视频、试题等材料，一经查实，将追究相关责任。

9. 复试结束后，考生应当按照复试工作人员要求退出复试会场，不得在复试会场逗留。

祝各位考生复试顺利！

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1年3月18日